



东方国际保理中心信用管理丛书

DONGFANG GUOJI BAOLI ZHONGXIN XINYONG GUANLI CONGSHU

突破

信用危机

◆
谢旭
／
主
编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
CHINA FOREIGN ECONOMIC RELATIONS
AND TRADE PUBLISHING HOUSE

东方国际保理中心信用管理丛书之四

突破信用危机

——当前中国信用问题的理论探索与解决方案

主 编 谢 旭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突破信用危机：当前中国信用问题的理论探索与解决方案 / 谢旭主编. —北京：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2003.2

(东方国际保理中心信用管理丛书；4)

ISBN 7-80181-083-X

I. 突... II. 谢... III. 信用-研究-中国
IV. F83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08326 号

东方国际保理中心信用管理丛书之四

突破信用危机

——当前中国信用问题的理论探索与解决方案

主 编 谢 旭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安定门外大街东后巷 28 号)

邮政编码：100710

电话：010—64269744 (编辑室)

010—64245984 (发行二部)

Email: cfertph@caitec.org.cn

网址: www.cfertph.com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佳信达艺术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8.25 印张 215 千字

2003 年 3 月 第 1 版

2003 年 3 月 第 1 次印刷

印数：5 000 册

ISBN 7-80181-083-X

F·609

定价：18.00 元

东方国际保理中心信用管理丛书

编 委 会

顾 问 高尚全 张卓元

王 珏 邓荣霖 王振宇

主 编 谢 旭

副 主 编 牛占位 刘 彦

编 委 李文江 桑滨洁 杨 悦 胡 琰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

中国企业的信用管理革命

谢 旭

当前，跨入 21 世纪的中国企业已经走到了传统经济体制与现代经济体制的分水岭：以建立法人治理结构为导向的企业改革仅仅触及了产权的委托代理机制这一企业经营管理的初始条件，企业面临的更为严峻和紧迫的问题是：基础管理落后，无法适应当前买方市场和信用经济的要求，其中，债务拖欠和应收账款居高不下已经成为宏观经济运行和企业发展的瓶颈。

怎样认识当前中国经济运行中的信用问题？怎样使企业走出信用危机的怪圈？近些年来，我们提出并实践了以“信用管理”为核心的一套改革方案。实践证明，建立和完善企业内部信用管理制度，既是每个企业基础管理改革的关键环节，也是整个社会信用体系的最重要的微观基础。

在本书中，我们很欣慰地将几年来各个领域的专家和学者对信用问题的多层次、多角度有代表性的研究成果汇集在一起，它为我们的管理研究和实践提供了一个较为广阔的知识背景和学术氛围。尽管这些对现实问题的研究受个人所处行业或领域的局限，观点不尽相同，甚至存在较大的分歧。然而，对这些观点（包括分歧）的进一步探究，往往成为发现真理的契机。毕竟，当前中国企业的改革实践比以往任何时候都需要成熟的理论指导。

以下是本书涉及的几个主题和核心理念。

一、谁是社会信用体系的主体？

从当前关于信用问题的讨论来看，似乎人们更关心社会信用体系的建设问题。的确，改变整个社会经济中的信用缺失状况，需要在社会各成员之间形成一种道德的、经济的和法制的约束机制。但是，一个值得重视的问题是，构成这种社会信用体系的主体究竟是什么？对这一问题的不同理解和认识，对于我国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乃至整个市场经济体系的运行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

我们认为，政府管制和法律体系不应是构成社会信用体系的主体（有人将这种法制体系称为“国家信用体系”）。构成社会信用体系主体的应当是企业或个人在社会经济活动中形成的信用关系。

在现代市场经济中，所谓“信用”主要是社会成员之间形成的“信用关系”，这种信用关系在“自愿性原则”支配下，体现在各社会成员（企业或个人）的交往或交易关系之中。而法制和政府管制则是在“强制性原则”支配下，体现在对这种交易关系的约束和调整。尽管二者之间有着密切的联系，但不应将二者混为一谈，更不应以法制体系代替受市场规律支配的信用体系。否则我们将又要陷入到“政府主导”的怪圈当中。对此，张维迎先生的“信誉在管制中丧失”一文或许可以带给我们一些思考。

强调社会成员间的这种“自主性行为”的现实意义，在于我们更应从市场规律出发，探索多年来我国企业间信用关系难以建立的原因。调查发现：企业自身信用管理的欠缺和相互间信用关系的混乱与失控，是债务拖欠和应收账款居高不下的根本原因之一。

二、面对信用经济，中国企业究竟缺少什么？

在现代市场经济中，信用作为买卖双方交易完成的根本保障之一，构成了契约关系最重要的基础。随着信用关系的成熟和发

展，当前企业间交易方式已经从以现金方式为主，向以信用方式为主过渡。这是现代市场经济的显著特征之一。在发达的市场经济国家中，信用关系或信用方式已构成了企业间交易的主要形式。据统计，目前国际上企业间的信用支付方式已占到 80% 以上。正是从这个意义上来说，现代市场经济本质上也是信用经济。

在我国的市场经济发展中，信用结算方式（赊销）已迅速占据了企业间交易方式的主导地位，大多数行业在 60% 以上，有些行业，如医药、保健品业已占到 90% 以上。这种状况使我国企业过早地品尝了信用方式下缺乏信用风险管理的恶果：片面追求销售额和市场占有率，不顾自身实力和信用风险控制能力，随意向客户放账，导致大量账款不能及时收回。

具备企业管理经验和常识的人都知道，拖欠问题的背后反映的是信用风险问题。它源于外部环境和内部管理两个方面，其中内部管理起决定性作用。企业应收账款居高不下与其自身落后的管理和薄弱的信用风险防御能力有直接关系。我们曾经专门分析了数千个企业拖欠和亏损的案例，结果发现，由于政策性原因导致的企业间拖欠（如所谓的三角债）仅占不到 16%，而 60% 以上的拖欠均源于被拖欠企业自身的管理问题。这无疑给了我们一个十分重要的提示，在我国企业内部管理机制上是否存在某种缺陷，导致拖欠和亏损问题？

深入的调查分析证实了我们的假设：我国企业在内部管理机制上普遍存在严重缺陷，其中缺少信用管理，是导致企业间拖欠问题不能从根本上得到解决的主要原因。去年，美国管理协会专家们的诊断也从另一个角度证实了我们的分析。他们认为：中国企业在信用管理上的空白，将是其今后在新的市场环境下发展的最大障碍之一。

事实证明：我国企业改革在触及了所有权或产权等基本问题之后，更为现实和紧迫的问题是，企业的经营管理机制必须按照

现代市场经济的特点尽快转型，进行根本性的变革。其中，建立企业内部科学的信用风险管理机制，重塑企业管理基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三、企业诚信，从防范信用风险开始

与信用问题相关的另一个问题是企业的诚信。诚信经营为什么往往不能成为企业的一种自觉行为？作为伦理学范畴的诚信概念与作为经济学范畴的信用概念，二者的区别与联系何在？

首先，“诚信”是指社会行为主体（如企业或个人）的一种自发、自愿的行为。而“信用”则是指社会行为主体之间的一种交易关系。尽管二者都是受“自愿性”原则支配，但诚信的程度却主要取决于信用关系的完善程度。

当一个社会失信行为较为严重时，道德或“良心”的约束往往显得苍白无力，诚信就成了社会交往或交易中的一种奢侈品。因为事实上，当失信行为不能得到应有的惩罚时，企业不诚信往往是人们的一种理性的选择。

怎样让失信行为受到惩罚？由于失信行为不同于违法行为，企业拖欠账款通常不受到法律制裁，除非超过法律界限。因此，法制体系并不对人们的信用行为构成约束，也不会使失信者受到惩罚。

那么，究竟是什么力量在指引和约束人们的信用行为呢？这就是社会经济主体间的信用制约关系。对一个不守信者的最大惩罚，就是使其被排斥在市场经济之外。当守信者因为诚信行为而受到交易对象的信任并因此而获得更大利益，失信者因为不诚信行为而受到其他同行业成员排斥，甚至永远无法立足的时候，诚信才会真正成为市场经济中的一种普遍性的行为。

进一步分析会发现，这种社会成员间的信用制约关系，首先是依赖每个成员（如企业）的自身信用管理和风险防范机制建立起来的。只有当企业对自身的信用资源予以管理并对交易对象的

信用程度提出需求，而且能够控制其风险的时候，整个社会的信用体系才会真正建立起来。

正是基于这种认识，我们呼吁理论界和企业界：关注企业的信用问题、关注中国企业的信用管理改革！

谨以此书献给——

**在中国信用管理领域努力探
索的理论家与实践者。**

—— 谢 旭

目 录

第一编 现实与出路

突围赖账经济	王晨 3
对我国企业拖欠问题的实证研究	谢旭 23
产品市场中的诚信及对市场交易的 影响	郑文红 李健 35
我国企业失信行为的社会环境分析	杨欢进 董葆茗 41
论中国银行业的不良资产	赵海宽 49
诚信责任与证券市场发展	刘鸿儒 55
强化信用意识, 发展信用经济	丁俊发 64

第二编 信用体系建设

关于信用和信用体系	董辅初 73
用市场与法律构建企业信用机制	高尚全 83
信誉在管制中丧失	张维迎 90
行业协会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中的 作用	牛占位 胡琰 94
现代信用发展四大特征与我国信用体系建设 ..	吴晶妹 101
信用温州 诚信立市	吴敏一 119

第三编 企业信用管理改革

大中型企业怎样建立内部信用管理制度	谢旭	131
我国乡镇企业的信用状况及改革方向	刘增胜	142
客户关系管理中企业营销道德问题 研究	梁镇 蔡银环	155

第四编 国际上的信用风险控制工具

资信调查及其应用	东方国际保理中心资信调查部	169
国际保理的发展及应用	东方国际保理中心商账部	190
资信评级的发展与应用	李信宏 李振宇	214
信用保险在建立信用制度中的作用 ...	齐瑞宗 朱俊生	229
附录:		242
后 记		248

第一编 现实与出路

导 读：

最近几年，信用危机几乎成了中国社会经济运行中的一个焦点问题。当各行业的人们在惊呼“信用缺失”的时候，理论工作者已经开始了理性的思索：信用与市场经济具有怎样的内在联系？中国社会信用问题的症结何在？解决中国信用问题的出路何在？

本编选择了七篇文章，分别从不同的角度（经济、社会道德伦理和法制等方面）对上述问题进行了阐述。读者可以从中了解到我国信用问题的现状，并且从中获得一些认识和解决这些问题的基本思路。虽然，不同的作者对信用概念的定义不尽相同，但这恰恰反映了信用问题本身的复杂性和广泛性，需要对其进行更为深入的理论研究。

突围赖账经济

——关于当前信用问题的访谈录

王 晨

一、信用治乱

(一) 对市场无序的思考

近年来，假冒伪劣花样翻新，但其本质并没有变，只不过是不断更换品种：猪肉不让注水了，就搞毒大米；毒大米还没处理完，毒棉花又跳了出来。我国政府在整顿市场秩序方面对造假行为的打击固然能解燃眉之急，但并没有从根子上解决问题。

现在，中国的市场秩序在许多层面上都非常混乱：商品市场的假冒伪劣；中介市场的坑蒙拐骗；资本市场的设套圈钱；人力市场的背信弃义……不同的市场有不同的运行规则，中国市场秩序如此混乱，迫使人们去思考这其中的原因。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政策研究室的药建英处长认为：只要我们对市场主体的规范没有到位，市场秩序问题就不可能完全解决。今天解决了毒大米，明天又换了个品种，防不胜防。

药建英的观点实际上包含两个层面：一是逐渐走向成熟的市场主体的塑造工作还没有完成。很多国有或地方的企业与政府权力还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对它们而言，不存在“市场主体规范”的问题，因为它们根本不是市场主体，管理市场主体的那套方法对它们也没有用。有些国有企业财务上已是千疮百孔，商业

银行对此也心知肚明，但人家手中拿着某某的批条，不给贷款能行吗？有些地方的企业靠着制假已经成为地方的“纳税和就业大户”，地方政府摆明了要保护，法律法规在政府权力面前又能有什么作为？在这个层面上，解决问题的思路也非常清晰：政府退出市场，用新的法律体系塑造真正的市场主体。但由于这个问题涉及整个国家的结构转型，任重而道远，不可能“毕其功于一役”，只能一点一点地推进。

第二个层面是对于改革开放后出现的真正的市场主体的规范。这些企业和个人与政府没有任何“血缘”上的联系，它们纯粹是市场的产物。它们的行为体现着资本对利润赤裸裸的追求。它们总是在现有的条件下追求企业利益的最大化。如果说其中的某些行为是短期行为，那也是现实逼着它们只能短视。比如中国家电业的价格战，正是因为有几个背靠政府和银行，不把银子当回事的玩家在市场里捣乱，才会逼迫那些真正的市场主体一起陷入价格泥潭，从而丧失了企业和行业的可持续发展。而企业的短期行为反过来又把本已不完善的中国市场经济秩序搅乱。又比如假冒伪劣问题，既然制假低成本、无风险，又能赚大钱，为什么不呢？资本只追求利润，不追求过程。

从逻辑上讲，第二个层面是在第一个层面之后的问题。但在我国的现实是二者并存，而政府改革的思路也是两者并举。因为市场秩序的混乱既有前者的原因，也有后者的不足。

而从发展的角度看，第二个层面的问题更重要。因为在中国的改革过程中，市场经济不仅仅是改革的目的，同时也是改革的手段——即用市场的力量不断地冲击旧的体制，最终完全取而代之。但如果我们的市场总是处于无序状态，自身都难保，又怎么能完成这个历史使命呢？

其实，从历史的角度看，今天我们面对的市场秩序混乱是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过程中必然要经历的阶段。转型社会的过渡期，新旧衔接脱节，混乱难以避免，东南亚国家不能免，而

历史上的西方资本主义国家也不能免。

（二）转型中的行为不规范

在计划经济体制下，我国总体上并不存在被西方经济学称为“市场”的东西。经济生活中的交易以计划调拨的方式进行，计划外的交易被严格控制。所有的企业都背靠各级政府，因此基本上不存在产生交易秩序混乱的机制。即使出现了纠纷，最终也能通过上层的协调解决问题。而在交易过程中，没有人考虑对方的实力、资信、履约等问题，因为“跑了和尚跑不了庙”，主管的政府部门总要给个说法吧？在计划经济条件下也不存在信用问题，企业从商业银行贷款，等于钱从财政的一个兜向另一个兜的转移。

这种情况直到改革开放的初期还存在。那时企业的采购员漫天飞，而他们手中用以证明自己身份的就是盖着单位大红章的介绍信，薄纸一张就能打消所有的疑虑。直到利用假单位介绍信行骗的事件曝光于大众媒体之下，人们才发现变化开始悄悄出现了。

直接原因是政府在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型过程中，政府传统的管理方式从社会生活的各个层面突然消失，整个社会机体适应市场经济的管理机制和新规则还没有被建立完善起来，造成大面积的失控现象。一些领域出现了约束的真空，人性中丑陋的一面充分地暴露出来。

事实证明，转型的中国在拆除计划壁垒的同时并没有建好市场经济的堤坝。推动交易行为的发财欲望如同脱缰的野马、失控的洪水，严重地扰乱了我国经济的市场秩序。不但在最基本的商品交易领域假货泛滥、欺诈盛行、恶意违约、欠债不还，而且在许多新兴市场和新兴领域，同样的闹剧也在不断上演：直销演变为“老鼠会”，进出口贸易成了空手套退税，职业经理人倒戈泄密，而在最大的新兴市场——资本市场上，庄家横行，设套圈钱，坑蒙拐骗，为所欲为。不论是商品的交易，还是资本的交